

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41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622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邱婉婷
電話：03-4255216轉613
電子信箱：iamtin1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壢小特字第11500030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5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年5月4日桃教特字第1150037163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訊息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5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13：00至16：
00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中壢國小領航樓二樓大會議室。

(三)研習主題：找到孩子們的情緒放大鏡---情緒行為問題的
辨識與處遇。

(四)研習講師：林廷苡專輔老師，新竹市關東國小專任輔導
老師

(五)研習對象：本市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家
長，共計約60名(本校教職員工優先錄取)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輔導室 115/05/06 17:09



1150003119

無附件

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。請登入縣市(桃園市)→各級學校(所有學校)→學年(114學年度下學期)→關鍵字(登錄單位：中壢國小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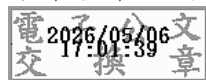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1. 校內恕不提供車位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，或至周邊停車場停車。2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中壢國小輔導室特教組邱老師、輔導主任吳主任(電話：03-4255216，分機613、6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楊文森